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許秀如
電話：7531896
傳真：7283264
電子信箱：kingtelkt7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2091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209112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4年度慶祝教師節表揚大會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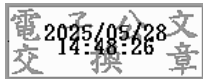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4年度慶祝教師節表揚大會籌備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請轉知並鼓勵獲獎人員踴躍出席表揚大會，並惠予受獎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
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收文:114/05/28



1140001831

有附件